

者物價指數（CPI）成長率定期調整機制，將可有效落實該條例照顧老年農民之立法意旨。

四、再者，本案尚涉及總統職權，行政院已轉請總統府秘書長參考。

（三十七）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應元就馬總統應專注於國家整體施政方針與臺灣未來發展方向之擬定及籌劃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1301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1-50）

李委員就馬總統應專注於國家整體施政方針與臺灣未來發展方向之擬定及籌劃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馬總統於民國 99 年 5 月 19 日就任 2 週年前夕發表「黃金 10 年 大步向前」演說時即已明確宣示臺灣未來發展方向，經行政部門縝密規劃，100 年 9 月至 10 月間總統府舉辦一系列記者會時，總統正式宣布「黃金十年國家願景」計畫，具體規劃「活力經濟」、「公義社會」、「廉能政府」、「優質文教」、「永續環境」、「全面建設」、「和平兩岸」、「友善國際」等八大國家願景與 31 項施政主軸，勾勒未來 10 年國家發展藍圖。為落實上開總統揭示「黃金十年」目標，政府將依過去 3 年多執政經驗，「穩健」與「開創」兼籌並顧，透過可行之政策規劃，持續開展國家各項改革工程。依據未來 10 年（長期）國家發展之方向及願景，研擬四年為期之中期政策目標及實施計畫；同時，依據四年中期計畫發展過程所面臨之特定或短期問題，擬定年度工作計畫，分年落實達成中長期目標。
- 二、有關李委員提及馬總統要求閣員 HOME STAY 與民眾溝通政策一節，按政府施政須以民意為依歸，各機關對政策之規劃、執行、檢討與修正，除透過民意調查、座談會、公聽會、網路論壇及意見信箱等多元管道與各界人士定期交流外，更應主動深入基層，與民眾直接對話溝通、傾聽人民聲音，以建立政策形成前公民參與及反饋機制，期使政府施政決策更加周延。行政院院長亦已於本（101）年 2 月 23 日行政院會議要求各部會秉持「誠懇、雙向、低調、長期」等原則，儘速規劃政務官下鄉行程，以瞭解民眾關注議題，主動說明政策及提出解決之道，並建立追蹤管考機制，使人民感受政府之誠意與努力。

（三十八）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應元就兩岸經貿政策及臺灣經濟發展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1298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1-24）

李委員就兩岸經貿政策及臺灣經濟發展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政府在「壯大臺灣、連結亞太、布局全球」之整體經濟戰略下，秉持「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機會極大化，威脅極小化」之原則，且在做好風險管理及相關配套之前提下，循序漸進推動兩岸經貿關係。為促進臺灣經濟自由化、國際化，加強臺灣與全球市場之連結，兩